

##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雅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红
项目名称	上海雅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检测类型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沈石路 588 号		
项目组人员	陈城、陈枫、董志伟、姚友平、谢梦霞、浦龚炯、刘鹏达		
现场调查人员	陈枫、谢梦霞	现场调查时间	2023. 9. 26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刘新梅、浦龚炯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3-11-17、2023-11-20、 2023-11-21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陪同人	王红		
评价结论	<p>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其他粉尘（塑料粉尘）、其他粉尘（金属粉尘）、砂轮磨尘、塑料热解气、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甲醛、氨、臭氧、噪声、高温等。</p> <p>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个体防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用人单位车间卫生特征分级为 2 级，未设置浴室。②用人单位加料粉碎岗位噪声超标。③用人单位加料粉碎操作位、粉碎操作位、拌料操作位、火花机操作位、磨床操作位未设置相应的防尘毒设施；用人单位加料粉碎岗位采取的防噪设施的防护效果不符合要求。④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未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2023 年申报的危害因素不全。⑤用人单位 2021 年未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定期检测，2022 年开展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的检测项目不全。⑥用人单位未在本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未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未开展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以及竣工验收。⑦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未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用人单位 2023 年在岗体检的体检率和体检项目不符合要求；用人单位未组织新进员工进行岗前的职业</p>		

健康检查，未组织离岗人员进行离岗的职业健康检查。⑧用人单位未组织相应的应急救援演练。

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应急救援演练、工程防护、辅助用室、职业健康监护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现场的图像影像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